

今日金评

校长老师轮岗 做好保障才可兑现政策善意

新学期,北京将重点落实“双减”文件中的关键举措和改革突破。其中提出,更多的老师跨校、跨学区流动,辐射优质教育服务。

(8月25日中新社)

强化师资流动,弱化“牛校”引力。这一改革逻辑,越发成为本轮“双减”政策的核心主线之一。之于此,上海、深圳等地已出台相关文件,其指导思想和操作手法大同小异,此番北京先行抛出“校长教师跨学区轮岗标准”,算是为后续具体细则的出台铺垫定调。相比其他地方已经披露的做法,北京版“方案”涵盖范围之广、推进意志之坚决,都令人眼前一亮。大势所趋之下,北京先行先试、真抓实干,备受期待。

师资跨学区轮岗,其中道理是很好理解的。只有师资充分流动,教育的均衡化才有实现的基础。目力所及,这是化解择校热、打破学区房崇拜、缓解全社会教育焦虑的最直接的办法。以往的情况是,名校和好师资彼此强化,不断上演着“左脚踩右脚上天”的神话:名校吸引了好师资,好师资巩固了名校光环。马太效应之下,强者恒强,牛小、牛中,成为了独一档的“永远的神”。此等局面下,难怪家长们会趋之若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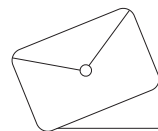
牛校由于历史积累的巨大优势,虹吸了好师资、好生源以及各种其他优质资源。从某种

意义上说,它们自一开始就处于领跑状态,后续自然是一骑绝尘了。事实上,这一游戏模式,是有悖于教育公平理念的。牛校一直赢,并且是稳赢、躺赢,不利于良性竞争、不利于效率的最大化。大力推动师资的跨学区轮岗,并不是要削弱牛校,也不是简单的“损有余而补不足”,而是旨在彻底打破优秀人才小圈子的内循环,使之在更大的平台、更深的层次上,去兑现价值。

理论上说“教师跨学区轮岗”好处多多,然而其现实操作层面的复杂性,也是显而易见的。比如说,如何确保职业回报和岗位轮换的衔接一致。毋庸讳言,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“重点校”尽管名义上早就取消了,但各地名校和普校之间还是泾渭分明的。很多教师自身条件优越,“屈就自己”当中小学教师,就是奔着“牛校”去的。忽然要他们交流轮岗了,该怎么说服、怎么安排待遇?而除此以外,跨学区轮岗所带来的额外的通勤、住宿等问题,也是需要配套解决的。

校长老师跨学区轮岗标准,绝不是搞平均主义,而是以要素的流动,重新打开局面、重新确立规则、重新鼓励竞争。在这整个过程中,推动教育的均衡化,与保障教师的利益,是统一的。对此,必须有妥善安排,必须要有完整的制度框架支撑。

然玉



投稿邮箱

jinbaopinlun2012@126.com

百姓话语

给“劳动教育”打分 需达成共识

8月24日,教育部召开2021教育金秋系列首场新闻发布会,介绍统筹谋划重大主题教育进课程教材情况。教育部教材局一级巡视员申继亮在会上介绍研制《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(试行)》相关情况时提到,要防止把劳动教育窄化为上课,或者泛化为学生的一切学习活动。(8月24日 教育部官网)

2020年,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发布了《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,其中提到,未来将构建劳动教育体系,大中小学都将设立这一必修课程,家庭、学校、社会都将在劳动教育中发挥作用,有条件的师范院校还将开设相关专业;而劳动素养也将成为评优评先、高一级学校录取的重要参考或依据。

上述指导纲要,无疑是对中央精神的贯彻落实。其中包括劳动教育性质和基本理念,目标和内容,途径、关键环节和评价,学校劳动教育的规划与实施,条件保障与专业支持五个部分。尤其是“防止把劳动教育窄化为上课,或者泛化为学生的一切学习活动”这一条,非常令人关注,因为事关劳动教育能否扎实落地。

劳动教育成必修课,是把学生的劳动表现或成果体现在分数上,即在“劳动”这门必修课上拿高分,还是以其他方式进行评价,一直以来都是一道“无解题”。有些劳动竞赛,如青少年创新大赛等,已出现异化倾向。越复杂越能获奖,甚至搞成了脱离劳动而由父母或他人越俎代庖的做秀,显然不是学生综合劳动素养的真实体现。

近年来,教育部一直要求,进入升学评价体系的还有德育、艺术教育等,这些都与可以量化的学科不同,难以评价。而劳动教育也一样,如果量化,无疑又将走进“拿高分”的死胡同。如果不量化,又如何评价学生的劳动?而且,没有量化,无论是学校、老师、学生,还是家长 and 全社会都不会重视起来。

可见,如何给“劳动教育”打分需达成共识,孩子们不仅要掌握抽象的劳动知识,还要真正动手劳动才行,否则,劳动教育很有可能窄化为“课程学习”。因此,将抽象的劳动理论和动手劳动结合起来,制定符合客观实际的评价标准,很有必要。只有避免“有教无劳”或“有劳无教”,才能把劳动教育落到实处,达到既定的目的。

刘天放

不吐不快

公校不准办民校 厘清“公民”边界

近日,教育部会同中央编办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民政部、财政部等8部门印发通知,就规范公办学校举办或者参与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(以下简称“公参民”学校)进行部署。通知要求,不得再审批设立新的“公参民”学校。公办学校也不得以举办者变更、集团办学、品牌输出等方式变相举办民办义务教育学校。

(8月25日新华网)

在很长时间内,公办学校师资力量雄厚,家长争相把孩子往公办学校送。而“风水轮流转”,近年来,很多民办中小学校发展迅猛,“强势崛起”,优质教育资源聚集,而不少公办中小学校却大不如前、风光不再,生源流失、教师“逃离”,这还导致基础教育形成了“民贵公轻”的新的马太效应。

基础教育“民贵公轻”的新格局,在不少人看来,主要在于民办教育更有活力,更能与时俱进,而公办教育则显得有些因循守旧。比如民办学校重视在线教育,而公办学校对于这些新兴事物则显得有些滞后。

实际上,公办学校与民办学校并非那么“泾渭分明”,公办学校式微,甚至自己就在背后当“推手”。比如近年来,一些公办学校竞相举办民校,这样的现象在国内较为普遍。

公办学校举办民办学校,带来弊端不少,“公”“民”不分,稀释了公办学校优质教育资源,让基础教育“民贵公轻”的教育不均衡现象变得更加严重,长此以往,公办学校会变得更加“不务正业”,公办教育资源会继续向民办学校倾斜。禁止公办学校“插手”民办学校,这是“对症下药”,有利于划清两者间的界限,有利于公办学校更好履行自身的基础教育职责。

正因如此,教育部等八部门此次发文,要求不得再审批设立新的“公参民”学校。而要

根本上解决“公”“民”不分的问题,正如有专家建议,还有必要将民办教育促进法转成私立学校法,才能对私立学校的办学主体的责任和权利做明确的界定,让公立学校与私立学校的边界变得更加清晰,从而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

让公办的归公办,让民办的归民办。只有这样,才有利于教育均衡发展,有利于教育公平,从而惠及广大学生,惠及全社会。

戴先任



漫画 严勇杰